河南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豫建协【2018】41号

关于开展河南省建筑业十佳、优秀通联员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表彰河南省建筑业通联员在行业的形象宣传和信息传递等方面所作的努力，进一步加强通联员队伍建设，提高通联员综合素质，我会决定开展十佳、优秀通联员评选活动。请通联员依据《河南省建筑业优秀通联员评选办法》，积极参加评选。评选活动时间安排如下：

一、自荐阶段（2018年5月25日-6月1日）

通联员在收到评选活动通知后，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自荐申报。

若未按时申报，视为自动放弃评选资格。

二、综合评审阶段（2018 年 6 月 2 日-8 日）

在收到申报材料后，河南省建筑业协会组织专家进行综合评审，拟定十佳、优秀通联员名单。

三、其他事项

1、十佳通联员评选办法参照《河南省建筑业优秀通联员评选办法》（见附件 1），在优秀通联员中择优推荐；

2、请各会员单位于 6 月 1 日前将优秀通联员申报表（见附件 2）反馈至信息传媒部（电子版发送电子邮箱：719154835@qq.com，纸质材料报送至河南省建筑业协会）；

3、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婉晓

电　话：0371—66283063

邮　箱：719154835@qq.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心怡路东 200 米路南雅宝东方国际广场 2 号楼 1110 室

附件：

1、河南省建筑业优秀通联员评选办法

2、优秀通联员自评申报表

2018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1：

河南省建筑业优秀通联员评选办法

第一条 为表彰通联员在河南省建筑行业形象宣传和信息传递等方面所作的努力，进一步加强通联员队伍建设，提高通联员综合素质，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评选活动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第三条 评选对象为河南省建筑业通联员

第四条 评选内容

1、评选年度内报送稿件数量；

2、稿件质量，包括稿件形式的多样性（图片、表格等）、稿件的时效性、准确性和被录用的数量等。

第五条 评选程序

（一）自荐申报。通联员在收到评选活动通知后，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自评申报。

（二）综合评审。河南省建筑业协会将组织专家根据评选内容，对申报人员进行综合评审。

第六条 评选名额原则上控制在参评通联员总数的15%以内。

第七条 本办法由河南省建筑业协会信息传媒部负责解释。

附件 2：

优秀通联员申报表

单位名称				
姓　　名		职　务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自荐理由 （1000 字以内，可附页）				
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